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2016年4月26日 星期二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B45

证券代码:002228 股票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16-042号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24,986,1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1%;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4月28日。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概况及股本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7,398,000股新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986,118.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0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9,999,985.18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9,670,00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0,329,985.18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543号》《验资报告》。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24,986,118.00股于2015年4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72,490,118股。

本次发行确定了4名发行对象,各发行对象及其认购股份情况以及占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对象	认购股数	占总股份比例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高鑫定增150号资产管理计划	2,586,207	0.69%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信诚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258,620	0.07%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高鑫定增182号资产管理计划	310,345	0.08%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高鑫定增186号资产管理计划	336,207	0.09%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高鑫定增209号资产管理计划	517,242	0.14%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高鑫定增45号资产管理计划	491,379	0.13%
	小计	4,500,000	1.21%	
2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鑫亨9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0.27%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鑫亨9号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	1.07%
		小计	5,000,000	1.34%
3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基金-中国工商银行-外经贸信托-信诚定向增发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	996,034	0.27%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华安定增量1号资产管理计划	747,025	0.20%
		华安基金-光大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1,743,059	0.47%
		小计	3,486,118	0.94%
4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信瑞丰基金-宁波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22号资产管理计划	12,000,000	3.22%
		合计	24,986,118	6.71%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发行对象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中承诺,此次获配的股份从本次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并申请在这12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股份进行锁定。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上述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4月28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4,986,1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1%;
-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为4名;
- 4、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16-015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3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运营指标	单位	2016年		2015年(修正)		同比变化(修正)	
		3月	累计	3月	累计	3月	累计
(一)煤炭							
1.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24.7	71.3	23.1	69.3	6.9	2.9
2.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48.4	92.5	25.4	72.8	90.6	27.1
其中:出口量	百万吨	0.3	0.7	0.1	0.3	200.0	133.3
进口量	百万吨	0.0	0.0	0.0	0.0	不适用	不适用
(二)发电							
1.总发电量	十亿千瓦时	20.10	54.90	17.89	52.69	12.4	4.2
2.总售电量	十亿千瓦时	18.86	51.50	16.72	49.15	12.8	4.8
(三)煤化工							
1.聚乙二醇销售量	千吨	26.8	80.6	26.7	83.4	-6.6	-3.4
2.聚内酰胺销售量	千吨	24.4	75.8	24.0	72.3	1.7	1.8
(四)船舶							
1.自有铁路运输吨数	十亿吨公里	22.1	60.8	15.5	43.4	42.6	40.1
2.港口下水煤量	百万吨	27.0	55.1	11.6	33.8	132.8	61.0
其中:黄骅港下水煤量	百万吨	19.3	37.9	6.0	17.0	221.7	122.9
神华天津煤炭码头下水煤量	百万吨	4.5	10.0	2.1	7.3	114.3	37.0
神华富蕴煤炭码头下水煤量	百万吨	6.1	17.9	6.8	19.4	-10.3	-7.7
3.取送车吨数	十亿吨海里	4.7	14.1	5.4	15.6	-13.0	-9.6

证券代码:600346 证券简称:大橡塑 公告编号:2016-034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有关媒体报道的核心内容:公司存在利润造假行为
- 本公司不存在该媒体报道所述事项

一、报道概述

2016年4月25日,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注意到有关媒体发表了题为《恒力股份借壳大橡塑涉嫌“萝卜借款”》的报道(以下简称“报道”),对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片面的解读和不实的报道,并断言公司存在利润造假的行为。

二、澄清声明

为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对报道内容进行了认真核查,就“恒力集团在2012年至2014年曾多次发行短期融资券,其短期融资券公告显示,恒力股份2012年实现营收146.28亿元,净利润为2.33亿元,2013年实现营收139.18亿元,净利润只有6011.72万元。但是,11月5日大橡塑重组方案显示,2012年、2013年恒力股份实现归属净利润分别为3.52亿元和2.78亿元。在主业未变、毛利率几乎没有变动的情况下,这样的事情不太可能发生”的失实报道,现作出如下澄清:

(一)差异情况

恒力集团自公司2014年发行短融募集说明书中列示的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化纤”,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与本次报告书中的主要数据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度	恒力集团募集说明书披露恒力化纤收入	2015年恒力集团披露恒力化纤收入
营业收入	2012年度	1,462,812.95	1,734,476.44
	2013年度	1,391,836.19	1,786,451.68
	2014年度	23,301.83	35,174.84
净利润	2012年度	2,301.83	11,873.01
	2013年度	6,051.22	27,825.61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天山纺织 公告编号:2016-042

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6年4月25日收到公司股东青海雪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雪驰”)提供的《关于青海雪驰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回购交易回购交易的说明》。

青海雪驰于2016年4月20日将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0,000股股份质押给长江

证券代码:300404 证券简称:博济医药 公告编号:2016-024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将于2016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特此公告。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404 证券简称:博济医药 公告编号:2016-016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将于2016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特此公告。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6-024

债券代码:112168 债券简称:12三维债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3、本次会议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 4、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新议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Q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4月24日—2016年4月25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4日下午15:00—4月2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路581号1号会议室
- 3、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德伦先生
-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到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1名,代表股份130,876,0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8675%。其中:

1、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5人,代表股份130,568,3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7926%。

2、参与网络投票股东及股东代表6人,代表股份30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49%。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逐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0,609,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63%;反对300股;弃权26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6,300股)。

2、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0,609,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63%;反对300股;弃权26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6,300股)。

3、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0,609,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63%;反对300股;弃权26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6,300股)。

4、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化学”或“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已于2016年3月23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6年4月1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8号)。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已完成标的资产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富丽达”)54%股权、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富纱业”)49%股权、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物流”)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1、标的资产交付及过户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交易对方持有的新疆富丽达54%的股权、金富纱业49%的股权和蓝天物流100%的股权,根据购买协议、交割日为交易对方将标的资产登记于公司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并领取新的营业执照之日,自资产交割日起,基于标的资产的一切权利义务及其孳生权益均由上市公司享有和承担,并按照目标公司的章程享受股东权利和义务。

截止2016年4月22日,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等4名股东合计持有的新疆富丽达54%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巴州工商局为此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向新疆富丽达核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8016636451173)。本次变更后,新疆富丽达将组织形式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122,448.9796万元,中泰化学出资122,448.9796万元,占新疆富丽达注册资本的100%。

截止2016年4月22日,杭州金丰纺织有限公司等3名股东合计持有的金富纱业49%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巴州工商局为此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向金富纱业核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8016636451173)。本次变更后,金富纱业将组织形式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注册资本15,000万元,其中:新疆富丽达出资7,650万元,占金富纱业注册资本的51%,中泰化学出资7,350万元,占金富纱业注册资本的49%。

截止2016年4月22日,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7名股东合计持有的蓝天物流100%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为此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向蓝天物流核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7452408XP)。本次变更后,蓝天物流将组织形式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3,000万元,中泰化学出资3,000万元,占蓝天物流注册资本的100%。

(二)后续事项

1、公司尚需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向交易对方发行股票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相关登记手续;

2、公司尚需向除中泰集团外不超过39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相关登记手续;

3、公司尚需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手续;

4、公司尚需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上述新增股份的上市手续;

(一)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认为:
本次交易的资产的过户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证券代码:300152 证券简称:科融环境 公告编号:2016-23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201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6年4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敬请投资者查阅。特此公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497 证券简称:富祥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4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将于2016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特此公告。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300424 证券简称:航新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4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16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特此公告。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76 证券简称:中国巨石 公告编号:2016-028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国巨石”)股东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石集团”)将其持有的58,450,000股中国巨石股份于2016年4月21日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为其中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申请的一年期10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间为2016年4月21日至2017年4月21日。上述股份质押手

表决结果:同意130,609,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63%;反对300股;弃权26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6,30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898,7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7%;弃权266,3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525%。

5、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0,609,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63%;反对300股;弃权26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6,30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898,7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7%;弃权266,3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525%。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30,609,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63%;反对300股;弃权26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6,300股)。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609,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63%;反对300股;弃权26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6,30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898,7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7%;弃权266,3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525%。

8、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批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609,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63%;反对300股;弃权26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6,30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898,7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7%;弃权266,3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525%。

9、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875,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8%;反对300股;弃权26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6,30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1,165,0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43%;反对3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7%;弃权266,3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张秋芳、邵荣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6-051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化学”或“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2、关于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标的资产过户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6-050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获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富纱业”),新疆富丽达棉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丽达棉”)近期分别收到《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相关情况如下:

一、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情况
金富纱业取得《企业所得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青开国税通[2016]117号),通知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享受企业所得税免征地方分享部分的税收优惠政策。